

广西乡村公共事务数字治理路径探析

邵小梅

广西财经学院 广西南宁 530007

摘要: 数字治理是提升乡村治理效能的有效途径, 广西在乡村公共事务数字治理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 但同时也存在着数字化治理体制机制不完善, 数字基础设施建设落后, 数字治理考评制度不科学、不合理, 乡村数字化治理法制化水平不高等诸多问题, 为了能够更加有效地将乡村数字治理落到实处, 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乡村治理格局, 亟需加强顶层设计, 建立数字协同治理机制, 完善数字配套设施, 构建立体化科学化的考评制度, 推进乡村数字治理法治化建设。

关键词: 乡村; 公共事务; 数字治理机制; 路径

1. 引言

近几年, 国家大力支持乡村数字治理, 出台了一系列的政策文件, 《数字乡村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5年)》强调要“着力提高乡村数字化治理效能”; 2023年中央一号文件指出, 要“提升乡村治理效能, 完善信息化支撑的基层治理平台”; 《数字乡村标准体系建设指南》推出了乡村治理数字化标准。广西积极响应上级要求, 陆续发布《广西数字乡村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5年)》、《广西数字乡村白皮书》和《数字乡村建设指南1.0摘要》等政策文件, 这有利于推动数字治理在广西乡村落地, 理论上有助于降低乡村治理成本, 提升治理效能, 但数字治理落地过程中也带来了诸如形式主义、治理失效、增加基层工作负担等诸多问题。本文立足广西乡村开展田野调查, 探究乡村数字治理现状, 以此提出破解广西乡村数字治理困境路径。

2. 数字治理概念辨析与价值判断

数字治理理论是主张信息技术、信息系统在公共事务管理中的重要作用, 从而构建公共部门扁平化管理机制, 促进权力共享, 逐步实现还权于民的善治过程(Patrick Dunleavy, 2002)。数字治理通过多元主体、多层次互动和运作为政府、市民和企业提供技术支持、简化治理过程、提高民主程度(徐晓林 & 周立新, 2004), 其打破了政府上网的局限, 通过“数字联结”革新了政府与公民、企业、社会组织的关系和互动过程。数字治理研究超出了工具理性范畴, 积极推动了服务性政府、民主政治、公民权利等价值理性的实现(朱新现, 2010; 沈费伟, 2020)。

3. 广西乡村数字治理现状

3.1 数字化治理体制机制不完善。一是乡村数字治理存在条块分割的体制障碍。数字化治理是以信息的互联互通为基础的, 信息共享是数字治理的生命。但是在实际运行中, 部门间存在或条条或块块的各种条块障碍。纵向属地的条和横向部门的块使得信息不互联、不互通成为影响乡村数字治理的一大痛点。个别部门本位主义严重, 过多地去考虑本部门的利益, 不愿意将自己的数据与其他部门共享。在工作开展中, 各自为政、推诿扯皮、“信息孤岛”现象严重(苏岚岚, 2023)。凡此种种, 若不解决, 非常容易导致乡村数字治理流于形式。二是多元主体参与协同机制不完善。在农村, 农民是多元主体协同治理、提升乡村公共事务治理效能的关键, 但是这类群体特别是其中的老年人和妇女等弱势群体自身数字素养相对较为低下, 面对种类繁多的APP往往感觉难以适从, 由此影响参与数字治理的积极性, 甚至存在“数字排斥”。

3.2 数字基础设施建设落后。虽然在国家的大力支持下, 乡村数字建设已取得显著成绩, 但与城市相比, 农村数字基础设施建设仍然明显滞后。特别是广西农村, 由于广西经济实力在全国依然处于弱势地位, 各级政府特别是基层乡政府财政压力较大, 而数字基础设施的建设需要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财力, 数字基础设施建设成本高昂, 于是造成广西乡村数字政府的软硬件配套设施建设相较其他地区较为滞后, 目前仍有部分乡村未引入数字化办公系统, 工作效率低下。

3.3 数字治理考评制度不科学、不合理。数字化治理的

本质是为基层减负,提升基层治理效能。目前在乡村数字化转型过程中普遍存在要求基层工作人员下载各种各样的政务APP,完成各种“数据政绩”等诸多问题,且在考核中呈现出“政府主导型”的层级化色彩,唯上主义严重。村干部需要花费大量的时间和精力去完成乡镇政府布置的信息统计、系统填报等工作,如果不能及时完成就会影响自身绩效考核,这极大地增加了基层底层工作者的工作负担,使得他们身心俱疲,让原本就繁杂的工作更加“雪上加霜”。

4. 广西乡村数字治理机制路径研究

目前我国的数字治理共同体机制应用主要集中于城市,乡村数字治理存在诸多空白,城乡数字鸿沟加大了城乡差距,不利于打破城乡二元结构,推动数字治理共同体机制在乡村的应用迫在眉睫。

4.1 加强顶层设计,建立数字协同治理机制。数字化治理需要加强顶层设计,要建立政府主导、社会参与的数字治理协同机制,要以数字赋能贯穿乡村治理全过程,联合网格化治理,重新确定政府、市场主体、群众在数字治理中的角色定位,条块结合、分工协作(杨佳锋,2024)。具体要结合农村实际因地制宜开展工作,以公民的“整体性需求”为导向,构建数字政府。目前广西部分乡村数字化建设已取得了不错的成绩,农村公共事务治理呈现出新业态、新气象。诸如广西桂林全州县白竹村以数字赋能贯穿乡村治理全环节,鼓励村民全方位参与乡村公共事务治理,激发了村民参与乡村治理的积极性;广西西林通过“5G+大数据”赋能,打通了乡村治理“最后一公里”;广西贵港市“党建+网格化+数字化”乡村治理新模式有效提升了群众参与感、幸福感、获得感。未来需要继续在数字治理层面发力,在打破条块障碍和提升群众共建共治共享意识及数据素养上下大力气,加强宣传和引导,鼓励群众和社会组织积极借助信息化平台参与乡村事务治理,为乡村振兴奠定体制机制保障和群众基础。

4.2 完善配套数字设施。一方面积极引入社会资源参与乡村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引入社会资源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化解资金难题,但是要注意加强对引入主体的资质审核把关,明确数字治理的领域,对于政务、应急、安全等领域严加限制甚至禁止,否则会引发数字风险。可以开放旅游、文体、养老等领域的数字基础设施建设,通过市场主体的专业化运作合理地筹措资金、配置资源。另一方面,上级政府要加大对乡政府数字建设的扶持力度,在人才、政策、资金等方面

予以支持。

4.3 构建立体化科学化的考评制度。优化评价指标体系,科学设计评价指标权重,对公众评价、专家评价、自我评价等进行综合考量,扭转基层“唯上主义”运作机理。“唯上主义”的考评机制很容易让数字治理形式化,甚至衍生数字造假。因此,对数字治理的考核应该引入多元主体的参与,特别是群众。数字治理的好与坏,群众最有发言权,应加强群众评价权重,充分重视群众意见。同时也应该引入专家参与乡村数字治理评价工作,通过专业化意见改进数字治理工作,惟其如此,才能避免数字治理走形式、走过场。

5. 结语

综上所述,通过数字治理驱动乡村治理提质增效是加快乡村全面振兴,促进数字乡村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本研究通过探讨广西乡村数字治理过程中的痛难点问题,诸如如何打破政府一元管理模式,推动多元主体参与数字治理的法律法规和机制,如何加强数字基础设施,如何科学化数字治理考评制度,提升数字化治理法治化水平等,提出切实可行的建议,以此推动广西乡村数字治理高质量发展。

参考文献

- [1] Patrick Dunleavy. Digital Era Governance: IT Corporations, the State, and E-Government[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6: 227-229, 234, 237.
- [2] 徐晓林,周立新.数字治理在城市政府善治中的体系构建[J].管理世界,2004(11):142-143.
- [3] 沈费伟.基层政府数字治理的运作逻辑、现实困境与优化策略—基于“农事通”“社区通”“龙游通”数字治理平台考察[J].管理学报,2020(12).
- [4] 朱新现.国内外电子治理研究文献综述[J].中国行政管理,2010(10):100-103.
- [5] 苏岚岚.数字治理促进乡村治理效能提升:关键挑战、逻辑框架和政策优化.农业经济问题 1-18.doi:10.13246/j.cnki.iae.20230928.001.
- [6] 杨佳锋.数字赋能乡村多元共治的理路、现实困境及其优化路径[J/OL].湖北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4,(01):101-110.

基金项目:

广西财经学院 2022 年度校级科研项目